2022年度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重点项目

——法官法警服装费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类型：□实施过程评价 ☑完成结果评价

项目名称：法官法警服装费

主管部门：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

评价时间：2022年01月01日至 2022年12月31日

组织方式：□财政部门 ☑主管部门 □项目单位

评价机构：☑中介机构 □专家组 □项目单位评价组

评价单位：甘肃卓诚财务咨询有限公司

上报日期：2023年05月29日

**目 录**

[**摘 要 1**](#_Toc20620)

[一、项目基本情况 1](#_Toc23575)

[（一）项目立项背景及实施目的 1](#_Toc18419)

[（二）项目预算安排和支出情况 1](#_Toc10649)

[（三）项目主要内容和实施情况 1](#_Toc25319)

[二、项目绩效目标 2](#_Toc29295)

[（一）总体绩效目标 2](#_Toc20213)

[（二）2022年度绩效目标 2](#_Toc8120)

[三、评价基本情况 2](#_Toc9055)

[（一）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2](#_Toc31690)

[（二）评价原则、评价方法、评价指标体系 3](#_Toc14548)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3](#_Toc7555)

[四、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3](#_Toc4097)

[五、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4](#_Toc15126)

[六、有关建议 4](#_Toc17821)

[**法官法警服装费绩效评价报告 5**](#_Toc9529)

[一、项目基本情况 5](#_Toc430)

[（一）项目立项背景 5](#_Toc32604)

[（二）项目预算安排及使用情况 5](#_Toc5102)

[（三）项目计划内容及实施情况 6](#_Toc22231)

[（四）项目组织管理 6](#_Toc5124)

[二、项目绩效目标 7](#_Toc6863)

[（一）总体目标 8](#_Toc10729)

[（二）年度目标 8](#_Toc31962)

[三、评价基本情况 8](#_Toc826)

[（一）评价目的 8](#_Toc12978)

[（二）评价对象与范围 9](#_Toc23534)

[（三）评价依据 9](#_Toc31486)

[（四）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10](#_Toc18553)

[（五）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12](#_Toc26666)

[（六）评价人员组成 13](#_Toc26287)

[（七）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4](#_Toc12965)

[四、评价结论及分析 17](#_Toc3488)

[（一）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17](#_Toc16331)

[（二）非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17](#_Toc8423)

[（三）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18](#_Toc5099)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9](#_Toc16455)

[（一）项目决策情况 19](#_Toc4517)

[（二）项目过程情况 22](#_Toc9765)

[（三）项目产出情况 24](#_Toc27402)

[（四）项目效益情况 26](#_Toc159)

[（五）满意度情况 27](#_Toc4294)

[六、项目主要经验及做法 28](#_Toc13457)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28](#_Toc24999)

[八、有关建议 28](#_Toc3768)

[九、需要说明的问题 29](#_Toc30680)

摘 要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背景及实施目的**

为了加强对人民法院法官和司法警察的正规化管理，便于司法人员执行职务和人民群众对司法警察的识别与监督，按照相关文件精神，从2001年开始，结合我省实际情况和各地财政状况，换装经费标准依照相关文件的通知执行。根据相关政策文件要求，夏装每2年换发一次，春秋装每4年换发一次，防寒服每8年换发一次。

司法机关实行统一着装，是维护国家法治尊严，依法行使司法权的需要。司法人员依法履行法律职务时统一穿着的制式服装，便于司法人员执行职务和人民群众对司法警察的识别与监督。严肃纪律作风、增强对司法工作的荣誉感、责任感，培养严谨的工作作风，在社会中树立司法机关良好的执法形象，以更好地维护国家法制、法律的权威、公平和正义，维护社会稳定和谐。

**（二）项目预算安排和支出情况**

法官法警服装费项目根据2022年度预算安排，该项目预算资金853.00万元。截止2022年12月31日，实际支出853.00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三）项目主要内容和实施情况**

加强人民法院规范化建设，进一步规范法官法警的着装行为，维护司法机关的良好形象。司法机关实行统一着装，

在社会中树立司法机关良好的执法形象，以更好地维护国家法制、法律的权威、公平和正义，维护社会稳定和谐。省法院本年度通过公开招标，为法院干警购置服装及装备，服装及装备均通过验收，合格率为100%，着装率达到100%，在社会中树立了法院良好的执法形象。

**二、项目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严格按照最高法院制定的样式和标准，组织做好全省法院系统审判服配发工作，确保审判服着装统一、标准、规范。法袍按实际需要配发，审判服按照换装品目，按照夏装每2年、春秋装每4年、防寒服每8年等不同年限标准，按相关规定标准和程序进行换装。

**（二）2022年度绩效目标**

2022年法院计划按照采购要求，配发全省人员装备及服装，达到着装率90%以上。增强对法院工作的荣誉感、责任感，培养严谨的工作作风，在社会中树立法院良好的执法形象，以更好地维护国家法制、法律的权威、公平和公正，维护社会稳定和谐。

三**、评价基本情况**

**（一）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的目的是对预算资金的执行情况、资金使用情况、项目的绩效情况进行综合分析，与预期绩效目标进行对比评价，优化资金使用、完善资金管理，为该项目下一步的预算安排提供参考，不断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为2022年省财政安排的“法官法警服装费”项目；评价范围为2022年该项目预算资金853.00万元的资金使用和项目实施效益情况。

**（二）评价原则、评价方法、评价指标体系**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科学规范、绩效相关、公开透明、激励约束的原则。采用定量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第三方评价机构现场核实、资料评审相结合，综合运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和专家评议等方法进行评价。根据相关文件规定，绩效评价指标划分为三级，一级指标主要包括：项目决策、过程、产出、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情况量化、细化。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本次评价由省法院委托甘肃卓诚财务咨询有限公司组成评价工作组，按照《甘肃省财政厅关于开展2022年度省级预算执行情况部门和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甘财绩〔2023〕3号）要求，在充分开展前期调研的基础上，收集评价资料、开展现场评价、进行综合分析、撰写评价报告。

**四、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依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和评分标准，综合评定2022年度法官法警服装费项目绩效评分为97分，绩效等级为“优”。

评价认为，2022年法官法警服装费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预算编制科学，资金及时到位，管理制度健全，资金分配合理，资金使用规范，预算执行率较高，项目的实施有利于规范法官法警的着装，在社会中树立了法院良好的执法形象，项目效益显著。

# 五、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服装验收合格率、装备验收合格率、采购完成及时性”指标未全面完成。

# 六、有关建议

加快项目实施进度，尽快完成项目年度计划。

2022年度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重点项目

—法官法警服装费绩效评价报告

甘卓诚咨字【2023】第011号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背景**

为了加强对人民法院法官和司法警察的正规化管理，便于司法人员执行职务和人民群众对司法警察的识别与监督，按照相关文件精神，从2001年开始，结合我省实际情况和各地财政状况，换装经费标准依照相关文件的通知执行。根据相关政策文件要求，夏装每2年换发一次，春秋装每4年换发一次，防寒服每8年换发一次。

为了加强人民法院规范化建设，进一步规范法官法警的着装行为，维护司法机关的良好形象。司法机关实行统一着装，是维护国家法治尊严，依法行使司法权的需要。司法人员依法履行法律职务时统一穿着的制式服装，便于司法人员执行职务和人民群众对司法警察的识别与监督。严肃纪律作风、增强对司法工作的荣誉感、责任感，培养严谨的工作作风，在社会中树立司法机关良好的执法形象，以更好地维护国家法制、法律的权威、公平和正义，维护社会稳定和谐。

**（二）项目预算安排及使用情况**

**1.预算安排情况**

根据甘肃省财政厅2022年度预算安排，该项目安排预算资金853.00万元。

**2.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2022年12月31日，法官法警服装费项目实际支出853.00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三）项目计划内容及实施情况**

**1.项目计划内容**

省法院计划按照采购要求，配发全省人员装备及服装，达到着装率90%以上。严肃检容风纪、增强对法院工作的荣誉感、责任感，培养严谨的工作作风，在社会中树立法院良好的执法形象，以更好地维护国家法制、法律的权威、公平和公正，维护社会稳定和谐。

**2.项目实施情况**

省法院本年度通过公开招标，为900位法院干警购置服装及装备，服装及装备均通过验收，合格率为100%，着装率达到100%，在社会中树立了法院良好的执法形象。

**（四）项目组织管理**

**1.项目组织情况**

预算资金拨付单位：甘肃省财政厅是本项目预算资金的拨付单位，负责项目预算的审核批复，保证法官法警服装费项目资金及时、足额拨付到位。

项目主管部门：省法院是本项目的主管部门，负责开展监督管理和绩效考评等工作，并对资金分配和使用的全过程进行监督、检查、评估、考核及奖惩，保证资金有效使用等。

预算执行单位：省法院负责实施服装及装备的采购及发放工作。

**2.项目管理情况**

法官法警服装费项目的实施大体分为制定年度工作计划、项目执行和资金支付三个阶段。

（1）制定年度工作计划。预算执行部门制定年度工作计划，编制项目预算和绩效目标。在编制下一年度项目预算之前，首先制定下一年度的法官法警服装费相关工作及相应的资金使用计划，在初步明确下一年度工作计划和资金使用计划的基础上，依据工作计划和资金使用计划、有关年度预算编制要求以及往年项目预算和经费支出情况合理测算和编制项目经费预算和绩效目标，经审核通过后报省财政厅审批，省财政厅按规定程序批复下达项目预算。

（2）项目执行。项目预算和绩效目标批复下达以后，省法院按照工作计划、项目预算以及绩效目标组织开展法官法警服装购置工作，完成年初制定的工作计划。

（3）资金支付。在组织正常开展项目实施工作的基础上，严格按照项目预算、内部管理制度流程以及项目进度要求完成项目经费支付以及相应的会计核算工作。

**3.财务管理情况**

《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机关财务经费管理的规定》明确规定了经费报销实行统一审核，分级审批制度，基本原则是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财务规章制度遵守政府会计准则，厉行节约，量入为出，保证重点，兼顾一般为中心，充分发挥资金的使用效益。

二、项目绩效目标

**（一）总体目标**

严格按照最高法院制定的样式和标准，组织做好全省法院系统审判服配发工作，确保审判服着装统一、标准、规范。法袍按实际需要配发，审判服按照换装品目，按照夏装每2年、春秋装每4年、防寒服每8年等不同年限标准，按相关规定标准和程序进行换装。

**（二）年度目标**

2022年，省法院计划按照采购要求，配发法院干警装备及服装，达到着装率90%以上。严肃检容风纪、增强对法院工作的荣誉感、责任感，培养严谨的工作作风，在社会中树立法院良好的执法形象，以更好地维护国家法制、法律的权威、公平和公正，维护社会稳定和谐。

三、评价基本情况

**（一）评价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通过运用规范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和科学的绩效评价方法，全面客观地评价法官法警服装费项目资金的执行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对项目的绩效情况进行综合分析，与预期绩效目标进行对比，总结法官法警服装费项目实施的成果与经验，揭示存在的问题与不足，在此基础上进一步优化资金使用、完善项目管理，为下一步的预算安排提供参考，不断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

本次绩效评价的侧重点和切入点：

1.重点关注项目资金使用管理以及保障项目预期绩效目标实现的相关措施；

2.重点关注采购流程规范性、资金使用合规性、制度实施的有效性以及通过项目的实施为法院带来的产出与效益。

**（二）评价对象与范围**

本次评价对象为2022年省财政厅安排的“法官法警服装费”项目。

评价范围为2022年省法院“法官法警服装费”项目预算资金853.00万元的资金使用和项目实施效益情况，评价基准日为2022年12月31日。

**（三）评价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

3.《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4.《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1〕10号）；

5.财政部《关于委托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的指导意见》（财预〔2021〕6号）；

6.财政部关于印发《第三方机构预算绩效评价业务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监〔2021〕4号）；

7.《中共甘肃省委 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甘发〔2018〕32号）；

8.甘肃省财政厅关于印发《甘肃省省级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等6个办法和规程的通知（甘财绩〔2020〕5号）；

9.《甘肃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工作规程》（甘财绩〔2021〕5号）；

10.《甘肃省财政厅关于开展2022年度省级预算执行情况部门和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甘财绩〔2023〕3号）；

11.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职责相关规定；

12.行业相关政策、行业标准及专业技术规范；

13.被评价单位提供的立项背景、实施方案、预算批复相关文件、绩效目标、自评价相关资料、财政资金拨付凭证、工程全过程资料和项目实施效果等资料；

14.本级人大审查结果报告、审计报告及决定，财政监督稽核报告等；

15.评价组收集、调研、访谈、问卷调查获取的其他相关资料。

**（四）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1.评价原则

（1）科学规范。严格执行规定的流程步骤，做到指标合理、标准科学、方法适当、结果可信，严格执行规定程序和工作流程，科学设定评价标准和指标体系，坚持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客观准确地反映财政资金绩效情况，提高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质量。

（2）绩效相关。评价结果应当清晰反映绩效目标的实现情况以及预算支出和绩效之间的对应关系。以绩效为核心导向，将事前绩效评估、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评价结果反馈及应用深度融入预算管理的全过程，实现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最大化。

（3）公开透明。评价结果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依法依规公开并接受监督。预算绩效管理主体应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主动向同级人大报告、向社会公开相关绩效信息和评价结果，自觉接受各方监督，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的透明度。

（4）激励约束。评价结果与项目的设立、保留、整合、调整和退出相挂钩，作为完善政策、改进管理、安排预算的重要依据。建立健全预算绩效管理激励约束机制，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切实做到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

2.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按照规范、科学、合理的要求，采用定量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第三方评价机构现场核实、资料评审相结合，综合运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和公众评判法等方法进行评价，对省法院法官法警服装费项目预算执行情况的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进行客观公正地分析评价，确保评价结论公正客观，评价意见有效可用。

（1）比较法。是指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际实施效果的对比，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评价小组根据收集的资料和现场核查，了解项目实际情况，与项目申报时确定的绩效目标进行对比，评价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2）因素分析法。将影响投入和产出各项因素罗列出来进行分析，通过不同因素的权重评比，进行综合评分，最终确定项目的效率性和效益性。

（3）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对财政支出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评价小组对服务对象进行问卷调查，收集整体及项目具体完成情况和效果的相关证据，为绩效分析结论提供有力支撑。

（4）成本效益分析法。是将投入与产出、效益进行关联性分析的方法。

（5）访谈法。评价小组现场访谈项目相关人员，根据被询问者的答复收集客观的、不带偏见的事实材料。

**（五）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1.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甘肃省财政厅关于开展2022年度省级预算执行情况部门和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甘财绩〔2023〕3号）要求，本次绩效评价内容包括：项目决策情况、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相关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和执行情况，项目实现的产出情况，取得的效益情况和其他相关内容，重点评价项目的产出和效益。

项目评价指标划分为三级，综合评价一级指标包括项目决策指标、过程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三级评价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制定了可量化、可操作的细化绩效目标，指标分值根据项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项目评价指标体系详见附表1）。

（1）项目决策指标为一级指标，权重12分。从项目的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分析项目前期管理情况，主要包括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等三级指标。

（2）项目过程指标为一级指标，权重18分。从项目的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两个方面分析项目资金使用、实施过程的管理情况，主要包括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等三级指标。

（3）项目产出指标为一级指标，权重40分。从数量、质量、时效、成本四个方面分析项目的产出情况，主要包括采购服装数量、法院干警装备配备人数等三级指标。

（4）项目效益指标为一级指标，权重20分。从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两个方面分析项目实施产生的效益，主要包括人员覆装率、装备配备率等三级指标。

（5）项目满意度指标为一级指标，权重10分。分析换装人员满意度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情况。

**2.数据来源及证据收集方式**

评价组在前期调研的基础上，按照资料清单，收集法规文件、会议记录、财务凭证等资料，并通过发放调查问卷等方式收集佐证材料证据，全面考察项目执行情况。

本次绩效评价的证据收集途径主要有：

（1）由省法院提供基础数据资料；

（2）通过与省法院相关工作人员进行交流，获取信息，了解项目的成效；

（3）对项目服务对象进行问卷调查，获取满意度数据。

**（六）评价人员组成**

按照绩效评价工作要求，为了较好地完成本次绩效评价工作，评价工作组人员名单及职责分工情况见下表：

| **序号** | **姓名** | **职务** | **职称和职业资格** | **工作内容** |
| --- | --- | --- | --- | --- |
| 1 | 郑生伟 | 复核人 | 绩效评价师 | 绩效评价指导、复核 |
| 2 | 刘燕 | 主评人 | 绩效评价师 | 制定评价方案、评价报告撰写、现场及非现场评价 |
| 3 | 刘淑萍 | 主评人 | 高级会计师 |
| 4 | 向文霞 | 组长 | 会计师 | 资料收集、审核、整理分析、现场及非现场评价 |
| 5 | 吕晓芳 | 组长 | 会计师 |
| 6 | 肖涵 | 组长 | 会计师 |
| 7 | 张振勇 | 组员 | 助理会计师 |
| 8 | 赵悦江 | 组员 | 助理会计师 |
| 9 | 李乐乐 | 组员 | 助理会计师 |

**（七）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主要包括准备阶段、实施阶段、撰写报告阶段三个阶段。

### 1.准备阶段

（1）确定绩效评价组

省法院组织召开了绩效评价专题工作会议，安排部署本次绩效评价工作。绩效评价小组根据评价目的和评价内容，明确了工作范围和职责，组织评价组人员进行业务培训，认真组织学习了相关政策法规制度、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方案，明确评价工作程序及要求，解析评价指标体系，使各参评人员对绩效评价情况做进一步了解。

（2）评价时间安排

根据《甘肃省财政厅关于开展2022年度省级预算执行情况部门和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甘财绩〔2023〕3号）文件要求，以及和委托方省法院的沟通协调，确定评价时间为2023年4月1日—2023年5月31日。

（3）评价方式确定

本次绩效评价的对象为法官法警服装费项目，经与省法院沟通决定采取现场评价与非现场评价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本次评价。

### 2.实施阶段

（1）发送资料清单

绩效评价组在拟开展现场评价的5个工作日前向省法院发送资料清单，省法院提前准备评价资料。

（2）进驻评价单位

评价组按时进驻省法院，根据工作方案，于2023年4月20日，对相关工作人员进行了访谈，本次绩效评价访谈旨在通过与相关工作人员进行沟通，了解项目基本情况以及重点工作任务完成情况，听取相关工作人员对项目的目标设定及完成程度、组织管理制度建立健全及落实情况、预算支出执行情况、财务管理状况、资产管理情况和项目实施产生的效益效果等情况介绍。

①访谈对象

省法院相关工作人员。

②具体访谈的主要内容

相关工作人员介绍预算安排、项目实施计划等方面的实际情况；项目考核、监督中发现的经验、问题、建议等；对项目开展的实际工作情况等进行调研。比如：具体的实施完成情况、经费使用情况等。

③访谈类型

访谈类型：标准化访谈。

④访谈实施方式

省法院相关工作人员进行现场访谈的方式开展。

（3）资料分析及复核

根据访谈了解情况对省法院提供的资料进行核对，核实其真实性。结合资料进行现场查看，核实各项重点工作任务的完成情况的真实性和规范性。

（4）发放调查问卷

采用调查问卷方式对项目服务对象“换装人员满意度”进行调查，根据需要收集的满意度数据设置调查问卷并认真做好调查表的发放与回收工作。

（5）进行现场评分

针对评价中发现的问题与省法院及时沟通，对各项评价指标进行分析讨论，经反复分析、研究，按预先设计的评价指标体系进行现场评价打分。

### 3.撰写报告阶段

（1）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小组根据现场评价收集的资料，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项目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按照省财政厅下发的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模板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并做到依据充分、数据真实、内容完整、客观公正、结论明确、建议可行。

（2）绩效评价报告征求意见

绩效评价报告初稿完成后，征求省法院的意见，根据反馈的有效意见对评价报告进行修改。

（3）提交绩效评价报告

绩效评价报告经绩效评价负责人和省法院确定，在规定时间内按照规定的格式、要求，提交省法院及财政部门。

四、评价结论及分析

**（一）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依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和评分标准，总分设置为100分，分值和对应等级划分为四档：90分（含）-100分为“优”、80分（含）-90分为“良”、60分（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综合评定2022年度法官法警服装费项目绩效评分为97分，绩效等级为“优”。

评价认为，2022年法官法警服装费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预算编制科学，资金及时到位，管理制度健全，资金分配合理，资金使用规范，预算执行率较高，项目的实施有利于规范法官法警的着装，在社会中树立了法院良好的执法形象，项目效益显著。

**（二）非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1.前期资料研读**

评价组根据调研结果梳理并向省法院发送《资料收集清单》收集业务资料和财务资料，其中包括：部门预算批复文件、资金分配表、项目预算编制明细表、决算表、单位内部管理制度、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自评表及自评报告等资料。并在资料收集过程中通过网上收集、文献查阅等方式，获取与本项目有关的政策资料，全面了解项目内容，把握评价的重点，明确评价方式、方法，为制定实施方案、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奠定基础。

**2.资料整理分析**

评价组对省法院提供的资料进行深入研读，将前期资料研读过程中通过各网站收集的资料与省法院提供的资料进行了汇总整合研究，并以此为依据设立评价指标体系。对于结果明确的指标直接进行打分，对于结果不明确的指标，评价组在此过程中继续整理缺失的数据，并形成二次数据收集清单，通过线上沟通再次向省法院收集部分评价指标佐证材料，补充完善评价结果，以便全面、真实、客观的形成评价结果。

**（三）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1.前期调研**

评价组通过查阅相关文献资料以及在省法院官网了解到被评价项目及相关单位业务情况，自行收集了预决算公开资料，全面了解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设置、预算安排、实施内容、组织管理等情况，为编制指标体系奠定基础。

**2.现场核查**

评价组在前期现场调研与非现场评价工作的基础上，对本项目资金拨付凭证、招标采购合同、报销凭证等记录资料以及资料整理阶段发现的问题进行现场核实，对该项目进行逐项全面检查。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法官法警服装费项目法官法警服装费项目绩效评价分级设计项目决策、过程、产出、效益、满意度五个一级指标，一级指标具体得分情况见下表：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指标包括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三个二级指标，项目立项指标包括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两个三级指标，绩效目标指标包括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两个三级指标，资金投入指标包括预算编制科学性、资金分配合理性两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12分，评价得分12分，得分率100%。

决策指标二级指标得分情况表

| **二级指标** | **分值** | **得分** | **得分率** |
| --- | --- | --- | --- |
| 项目立项 | 4 | 4 | 100% |
| 绩效目标 | 4 | 4 | 100% |
| 资金投入 | 4 | 4 | 100% |
| **合计** | **12** | **12** | **100%** |

**1.项目立项**

法官法警服装费项目严格按照预算绩效制度管理流程履行了项目立项手续，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立项工作达到预期目标。

（1）立项依据充分性

立项依据充分性指标分值2分，评价得分为2分。该项目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印发〈人民法院法官袍穿着规定〉的通知》（法发〔2002〕3号）、《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印发〈人民法院司法警察警用装备配备标准〉的通知》（法发〔2006〕8号）、《最高人民法院 财政部关于调整人民法院审判服采购指导价格的通知》（法发〔2013〕171号）等政策依据设立，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符合法规政策，属于专项资金支持范围。

（2）立项程序规范性

立项程序规范性指标分值2分，评价得分2分。该项目根据《全省法院系统项目预算资金申报使用管理规程（试行）》（甘高法〔2018〕269号）申报并通过省财政厅、省法院批复设立，项目事前已经过必要的集体决策并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评价认为，项目立项程序规范，预算、审批材料齐全。

**2.绩效目标**

（1）绩效目标合理性

绩效目标合理性指标分值2分，评价得分2分。项目严格按照省财政厅《甘肃省省级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要求，科学规范设置了绩效目标和评价指标，年度自评按照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进行评价，自评程序较为规范。

（2）绩效指标明确性

绩效指标明确性指标分值2分，评价得分2分。经核查省法院年初制定的《2022年度省级部门法官法警服装费项目绩效目标表》，设置的绩效指标能够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指标目标值清晰、可衡量；与项目年度计划相对应；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3.资金投入**

项目资金投入方向符合政策规定，按照年度预算合理分配。

（1）预算编制科学性

预算编制科学性指标分值2分，评价得分2分。项目实施前，省法院严格按照预算管理制度，分析研究并制定项目资金使用计划，项目实施中专项资金严格按照预算执行。评价认为，项目预算编制科学、合理、规范。

（2）资金分配合理性

资金分配合理性指标分值2分，评价得分2分。2022年法官法警服装费项目实际发生额均控制在预算资金853.00万元以内，项目支出均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项目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无依据支出和虚列支出等情况。评价认为，项目资金分配合理。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指标包括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两个二级指标。资金管理指标包括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三个三级指标，组织实施指标包括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采购管理规范性、合同管理完备性四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18分，评价得分18分，得分率100%。

过程指标二级指标得分情况表

| **二级指标** | **分值** | **得分** | **得分率** |
| --- | --- | --- | --- |
| 资金管理 | 10 | 10 | 100% |
| 组织实施 | 8 | 8 | 100% |
| **合计** | **18** | **18** | **100%** |

**1.资金管理**

（1）资金到位率

资金到位率指标分值3分，评价得分3分。法官法警服装费项目资金随2022年部门预算批复一同下达，项目资金及时足额到位，到位率100%。

（2）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指标分值4分，评价得分4分。法官法警服装费项目全年预算数853.00万元，全年执行数853.00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3）资金使用合规性

资金使用合规性指标分值3分，评价得分3分。评价认为资金的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机关财务经费管理规定》等制度要求，资金支出的审批程序完整，符合会计制度的规定，财务信息真实、完整，资金支出、会计核算方面基本规范，年度例行审计未发现违规支付及超标准开支的情况。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项目规定的用途，不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2.组织实施**

（1）管理制度健全性

管理制度健全性指标分值2分，评价得分2分。为加强和规范省级预算项目经费管理，提高项目工作质量和资金效益，《甘肃省法院系统财物统管制度汇编》对于法院系统内各项工作的实施提供了强有力的政策制度支撑。评价认为，省法院制定了适用于本项目的财务管理制度及业务管理制度，且符合相关财务及业务制度的规定，制度健全。

（2）制度执行有效性

制度执行有效性指标分值2分，评价得分2分。为了加强全省法院系统干警服装配置统一规范管理，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公安部、财政部有关法院干警统一着装的相关规定，结合法院审判办案、履行职责工作实际，依据《全省法院系统干警服装配发管理规程》，法官法警服装采购严格按照制度管理进行服装采购、配发及管理，本次评价认为，制度执行总体有效。

（3）采购管理规范性

采购管理规范性指标分值2分，评价得分2分。经核查采购合同、采购工作会议记录等资料，省法院采购方式符合甘肃省财政厅、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甘肃省人民检察院《关于甘肃省省以下地方法院检察院政府采购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甘财采〔2018〕12号）的要求。

（4）合同管理完备性

合同管理完备性指标分值2分，评价得分2分。经查验服装及装备采购合同，合同中有明确、清晰、完整的质量标准、付款方式和履约期限，且装备采购工作能够按照合同中的约定执行。

**（三）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指标包括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四个二级指标，指标分值40分，评价得分37分，得分率92.5%。

产出指标二级指标得分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二级指标** | **分值** | **得分** | **得分率** |
| 数量指标 | 10 | 10 | 100% |
| 质量指标 | 10 | 8 | 80% |
| 时效指标 | 10 | 9 | 90% |
| 成本指标 | 10 | 10 | 100% |
| **合计** | **40** | **37** | **92.5%** |

**1.数量指标**

采购服装数量指标分值5分，评价得分5分。为了加强对人民法院法官和司法警察的正规化管理，便于司法人员执行职务和人民群众对司法警察的识别与监督，本年度省法院采购法官法警服装900余套，达到年度目标。

法警装备配备人数，指标分值5分，评价得分5分，本年度为900名法院干警配备了装备，达到了年度目标。

**2.质量指标**

服装验收合格率指标分值5分，评价得分4分。2022年度受疫情防控影响，服装采购工作滞后，截至评价日，服装部分到货，已通过省法院验收，部分服装暂未到货。

装备验收合格率指标分值5分，评价得分4分。2022年度受疫情防控影响，装备采购工作滞后，截至评价日，采购装备部分到货，已通过省法院验收，部分装备暂未到货。

**3.时效指标**

采购完成及时性指标分值5分，评价得分4分。省法院根据汇总批准的全省各级法院干警服装配发需求计划，按照最高法院规定的换装品种和换装标准，及时进行服装采购，但受疫情防控影响，装备采购工作滞后，截至评价日，采购装备部分到货，并通过验收，部分服装及设备暂未到货。

服装发放及时性指标分值5分，评价得分5分。省法院服装采购后及时进行发放，加强工作人员的正规化管理。

**4.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情况指标分值5分，评价得分5分。省法院积极响应国家相关政策，坚持节约资金的原则，严格控制项目预算金额，在提高服务质量水平的同时，降低成本开支，该项目开支均未超出预算。法官法警服装费项目成本控制在853.00万元以内，未超预算。

服装采购成本指标分值5分，评价得分5分。法官法警服装采购根据政府采购招投标法规定，省法院积极选派业务人员到省公共资源交易局进场参与专家组评标，审核投标企业的投标文件、相关样品及服装价格，综合评定价格低、品质好的中标厂家。

**（四）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指标包括社会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两个二级指标，下设四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20分，评价得分20分，得分率100%。

效益指标二级指标得分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二级指标** | **分值** | **得分** | **得分率** |
| 社会效益指标 | 10 | 10 | 100%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10 | 10 | 100% |
| **合计** | **20** | **20** | **100%** |

**1.社会效益指标**

人员覆装率指标分值5分，评价得分5分。根据加强全省法院系统干警服装配置统一规范管理，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公安部、财政部有关法院干警统一着装的相关规定，法院干警服装配发范围为法官序列人员为在职在编的主审法官、法官助理、书记员、司法行政人员等；法警序列人员为经省法院核定的在职在编授予警衔的法警；按照正规审批程序招聘的、聘期超过2年的书记员、协警等，人员覆装率达到98%以上。

装备配备率指标分值5分，评价得分5分。为保障法院工作人员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及时进行了装备的配备，装备配备率达到100%。

**2.可持续影响指标**

采购管理机制健全性指标分值5分，评价得分5分。法院干警的服装、装备采购，严格依据《政府采购法》《甘肃省政府集中购目录和采购限额标准》规定，节约经费、质量竞争、性价从优，公正公开地执行政府招标采购程序。评价认为，省法院严格执行政府采购程序，采购管理机制健全。

装备配发机制健全性指标分值5分，评价得分5分。法院服装主要用于法官、助理、书记员、法警、行政人员等在开庭、审判办案、执行公务活动以及需要证明身份时着装，省法院严格按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印发<人民法院法官袍穿着规定>的通知》《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印发<人民法院司法警察警用装备配备标准>的通知》进行法院干警服装配发日常管理，装备配发机制健全。

**（五）满意度情况**

项目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主要为换装人员满意度，指标分值10分，评价得分10分，得分率100%。

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得分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二级指标** | **分值** | **得分** | **得分率**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10 | 10 | 100% |
| **合计** | **10** | **10** | **100%** |

评价组针对法官法警服装费项目服务对象“换装人员满意度”制作调查问卷，共发放调查问卷样本228份，回收调查问卷228份。换装人员对装备及服装发放频率、服装的材质、服装的舒适度及装备及服装配备整体情况均显示满意。

从汇总数据看，换装人员对法官法警服装及装备整体满意度较好，整体满意度在98%以上，达到了该项目的实施目的，带来了很好的社会效益和社会反响。根据评分标准，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分值10分，评价得分10分。

六、项目主要经验及做法

**装备配发机制逐步健全，确保审判服着装统一、标准、规范。**

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印发〈人民法院法官袍穿着规定〉的通知》（法发〔2002〕3号）、《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印发〈人民法院司法警察警用装备配备标准〉的通知》（法发〔2006〕8号）等文件规定，省法院印发了《全省法院系统干警服装配发管理规程》《全省法院系统聘用制书记员服装配发管理办法（试行）》等管理办法，对配发范围、发放频率及采购流程等均做了制度约束，装备配发机制逐步健全。服装及装配采购严格按照最高法院制定的样式和标准，组织做好全省法院系统审判服配发工作，确保审判服着装统一、标准、规范。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服装验收合格率、装备验收合格率、采购完成及时性”指标未全面完成。2022年度受疫情防控影响，服装及装备采购工作进度滞后，截至评价日，服装及装备部分到货，已通过省法院验收，部分服装及装备暂未到货。

八、有关建议

加快项目实施进度。一是进一步规范绩效指标的设置，提高绩效指标编制的合理性、科学性、规范性，通过绩效指标更好地反映出资金支出产生的产出及效益。做好绩效指标编制、审核，及时根据实际情况调整绩效指标，确保绩效指标切实可行、如期实现。二是严格落实年度工作计划，加强部门沟通，督促相关处室加快进度，提升工作效率，尽快完成各项指标年度目标。

九、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本页无正文）

附表：1.法官法警服装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评分表

2.法官法警服装费项目项目问题清单

甘肃卓诚财务咨询有限公司

2023年5月29日